

附件2:

科研优长型教师业绩认定及计分标准（2026年版）

序号	类型	细目	计分标准 (分)	备注
1	重大科研平台	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科研团队/ 人文社科基地	500	
2	重大科研平台	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科研团队/人文社科基地	200	
3	重大科研平台	市厅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科研团队/人文社科基地	50	
4	重大科研项目	国家级重点项目	300	
5	重大科研项目	国家级一般项目	150	
6	重大科研项目	国家级专项类重点项目	150	
7	重大科研项目	国家级专项类一般项目	100	
8	重大科研项目	省部级重大项目	200	
9	重大科研项目	省部级重点项目	100	
10	科研项目	省部级一般项目	30	
11	科研项目	省部级专项类重点项目	30	
12	科研项目	省部级专项类一般项目	20	
13	科研项目	市厅级重点项目	10	
14	科研项目	市厅级一般项目	5	
15	科研项目	国家级一级社会学术团体-重点项目 (须有到账经费)	10	
16	科研项目	省级一级社会学术团体-重点项目 (须有到账经费)	5	
17	科研奖项	省部级一等奖	200	指政府类科学技术奖、哲学社会科学奖、专利奖等（证书加 盖国徽）
18	科研奖项	省部级二等奖	100	
19	科研奖项	省部级三等奖	80	
20	科研奖项	市厅级一等奖	80	
21	科研奖项	市厅级二等奖	50	
22	科研奖项	市厅级三等奖	30	

序号	类型	细目	计分标准 (分)	备注
23	科研奖项	国家级学会一等奖	80	指国家级或省级学会、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等（列入国家奖励办奖项目录）
24	科研奖项	国家级学会二等奖	50	
25	科研奖项	国家级学会三等奖	30	
26	科研奖项	省级学会一等奖	40	
27	科研奖项	省级学会二等奖	25	
28	科研奖项	省级学会三等奖	15	
29	单项论文奖	与学科领域相关的 “中科院一区论文（非0A类）”	达标	1篇/人
30	单项论文奖	与学科领域相关的 “中科院二区论文（非0A类）”	达标	2篇/人
31	学术论文	高影响因子SCI/SSCI论文	20	
32	学术论文	SCI/SSCI来源期刊论文-JCR分区Q1	18	
33	学术论文	SCI/SSCI来源期刊论文-JCR分区Q2	15	
34	学术论文	SCI/SSCI来源期刊论文-JCR分区Q3	12	
35	学术论文	SCI/SSCI来源期刊论文-JCR分区Q4	10	
36	学术论文	A&HCI论文	10	
37	学术论文	EI来源期刊论文	10	
38	学术论文	SCI/SSCI会议检索论文	10	会议检索论文只认定1篇
39	学术论文	EI会议检索论文	6	
40	学术论文	国内权威刊物论文	15	
41	学术论文	双核心期刊论文	10	
42	学术论文	核心期刊论文	8	
43	学术论文	被转载论文	8	
44	学术著作	专著-国家著名出版社 (0.3分/万字，最高20分)	10	与外单位人员合作出版著作的，不纳入优长型教师业绩认定范围
45	学术著作	编著、译著-国家著名出版社 (0.2分/万字，最高8分)	5	
46	知识产权	发明专利 (不含国外授权的发明专利)	10	

序号	类型	细目	计分标准 (分)	备注
47	应用对策	被省（部）级单位采用	10	
48	应用对策	被市（厅）级单位采用	6	
49	横向到账经费	到账经费计分（自然科学类）	0.5分/万元	按横向项目实际类别认定
50	横向到账经费	到账经费计分（人文社科类）	1分/万元	
51	成果转化及服务 地方案例	“产业服务/企业服务”案例	15	提交案例数量不超过各学院在 聘科研优长型教师人数的10%， 具体认定标准另行公布。
52	成果转化及服务 地方案例	“产业服务/企业服务”案例	10	
53	成果转化及服务 地方案例	“产业服务/企业服务”案例	5	

说明：

1. 2024年1月1日起，摘要检索论文不纳入计分范围；

2. 聘期内立项市厅级及以上纵向科研项目（以我校为第一单位署名），项目立项即按40%计分、结项按60%计分。